

招标文件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委托单位：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项目编号：HX12170115YLCZ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项目
(一期)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目 录

总 则.....	1
第一章 基本情况	4
第一节 投标邀请函.....	4
第二节 用户需求书.....	7
第三节 工作流程图.....	28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29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33
第四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	34
第五章 质疑与投诉.....	47
第六章 附 件.....	48
【附 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48
【附 件 2】 资格符合性审查导读表.....	49
【附 件 3】 详细评审导读表.....	50
【附 件 4】 投标函.....	51
【附 件 5】 投标人资格文件声明函.....	52
【附 件 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53
【附 件 6】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54
【附 件 7】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5
【附 件 8】 投标报价函.....	56
【附 件 9】 投标报价一览表.....	57
【附 件 9-1】 分项报价表.....	58
【附 件 10】 退保证金说明函.....	59
【附 件 11】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60
【附 件 12】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61
【附 件 12-1】 产品配置清单.....	62
【附 件 12-2】 产品的详细参数及简要说明书.....	62
【附 件 13】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63
【附 件 14】 配送售后服务方案.....	64
【附 件 15】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一览表.....	65
【附 件 16】 通用合同书格式.....	66

总 则

1. 说明

1.1 适用主要法律

本项目的采购人、投标人、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及有关当事人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财政部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

1.2 招标范围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项目（一期），具体内容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二节《用户需求书》。

1.3 资金来源

本项目资金为**财政性资金**。

2. 定义及解释

2.1 采购人：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2.2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响应本次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4 货物：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买方提供的货物、产品、工具等。

2.5 服务：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承担与货物有关的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培训、技术支持、售后保障及其他伴随服务等。

2.6 评标委员会：依法组建专门负责本次项目评标工作的临时性组织。

2.7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条款等，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质量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

2.8 书面形式：以文字形成书面文件的方式所制作的通知（包括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形式）。

2.9 投标保证金：指投标人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交的款项。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人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时，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根据规定予以没收的款项。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其质量、技术等特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的标准及用户需求。

3.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3 投标人应承诺本项目下提供的货物、服务依法拥有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等；如果没有则须在报价中体现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明文件；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侵权诉讼，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4. 纪律与保密事项

4.1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或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4.2 获得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其他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资料。

5. 承诺

5.1 投标人应承诺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有效的，否则所引发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2 投标人应保证中标后不再转包或分包【除非有特别规定】。若违反，采购人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6.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本次项目的相关费用，采购人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之前通知到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2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或在相关网站上公告，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和修改文件后，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 24 小时内无书面回函则被视为同意确认澄清、修改的内容。

8. 投标人的禁止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招标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质疑澄清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

第一章 基本情况

第一节 投标邀请函

投标邀请函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受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项目（一期）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现将本项目招标文件进行公示，公示期为2015年12月4日至2015年12月10日五个工作日，相关事项如下：

一、采购项目的内容、数量

1. 采购内容

包号	包组内容	数量	类别	工期	预算金额(人民币/万元)
包一	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一期）	一项	服务类	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月内完成	800

2. 投标人应对本项目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3.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获得工商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3. 《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和当地检察机关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证明》复印件。

4. 投标人拥有三级甲等医院集成平台项目实施成功案例。

5. 投标人必须拥有 HIS、集成平台著作权证书。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时间：2015年12月4日至2015年12月24日每日9:00~12:00, 14:00~17:00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寺右一马路2号珠江宾馆3号楼一楼大堂

3. 获取招标文件要求：

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携带以下加盖单位公章的资料至采购代理机构报名：

- (1)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三级甲等医院集成平台项目实施案例。
- (4) HIS、集成平台著作权证书。

4. 售 价：人民币 300元整/套。

四、已购买招标文件，而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请于投标截止前3日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采购代理机构。

五、招标文件质疑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政府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公示期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向招标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质疑书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本招标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

六、发布网站

在相关法定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www.huaxinbidding.cn）】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时间：2015年12月25日9:00-9:30（北京时间）。

2.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5年12月25日9:30（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3. 递交及开标地点：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418 号嘉福国际 7 楼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采购人地址：广州市先烈南路 54 号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一马路 2 号珠江宾馆 3 号楼 3 楼

联 系 人：葛小姐

联系电话：020-87303028

保证金专线：020-87301313（李小姐）

传 真：020-87302980

E-mail：cs@gdhuaxin.cn

九、标书款账户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广州明月路支行

收 款 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账 号：44032801040011101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第二节 用户需求书

1. 项目概述

1.1 项目背景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卫生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加强卫生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卫生信息化建设指导意见与发展规划》等相关政策文件，加强和持续推进卫生信息标准的制定和实施，促进实现医疗机构内部及跨机构医疗协作和标准化，开展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工作。

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是以卫生信息标准为核心，以信息技术为基础，以测评技术为手段，以实现信息共享为目的。

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主要通过对电子病历与医院信息平台标准符合性测试以及互联互通实际应用效果的评价，构建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成熟度分级评价体系。电子病历与医院信息平台标准符合性测试是针对医疗机构所采用产品的电子病历数据、电子病历共享文档、平台交互服务分别与对应卫生信息标准的符合性测试。互联互通实际应用效果的评价是针对医疗机构内部、医疗机构与上级信息平台之间的应用效果等情况进行评价。

通过开展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工作，实现的最终目标为：建立起一套科学、系统的卫生信息标准测试评价管理机制，指导和促进卫生信息标准的采纳、应用和实施，推进医疗卫生服务与管理系统的标准化建设，促进实现医疗卫生机构之间标准化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

1.2 项目现状

卫计委统计信息中心开展的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目的是为了使医院的信息系统对照国家标准进行标准化改造，提高医院数据共享能力，提高标准化和信息化水平。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经过多年的信息化建设已实施 40 多个子系统，基本覆盖全院科室应用，但现有系统绝大多数都是按照科室或业务条块分散单独存在，随着医院业务的不断发展，当前系统对医院未来业务的发展有一定的制约性，需对现有系统进

行升级改造才能更好的满足医院业务发展。

卫计委出台《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在全国范围内已经有五家的卫计委试点单位通过四级甲等测评，但是在华南区域尚无一家。另一方面，广州市卫生局的区域医疗信息共享的要求也需要医院建立电子病历互联互通以满足信息标准化和信息交换的要求。

1.3 建设目标

本项目建设将为中山大学眼科中心带来全面的信息化应用水平提升实现：

信息系统升级后，可以全面优化和整合医院内部与外部的信息资源，实现医院基本业务系统、管理系统的建设和融合，提高医院的整体运作效率，让患者得到更加先进、便捷、人性化的医疗服务，全面提高医院服务水平、技术水平及管理水平。系统建成后，大大提高医院管理与业务运作的管理效率，能促进医院管理的规范化。建立电子病历互联互通后，规范医院的业务流程，各业务科室的数据的采集统一规范，保证数据的准确、可靠。

统一用户认证及访问服务规范：确定全院 IT 系统的用户认证及授权模型，例如统一认证、统一授权，统一认证、分布式授权，统一认证、集中粗粒度授权、分布式细粒度授权等；统一 workflow 规范：确保不同应用系统之间流程的可交互性；统一信息服务规范；统一接口服务规范。逐步消除院内信息孤岛、逐步过渡到全院无纸化、确保患者隐私和信息安全。参加卫计委组织的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性标准符合性四级甲等评测。于 2016/11 月底前通过卫计委的现场查验，最终争取通过四级甲等的测评评级。

1.4 建设原则

1) 先进性原则

借鉴国际现代医院管理及信息化建设理念、吸取国外优秀医院信息化系统建设经验，参照 HIMSS EMR Adoption Model、《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方案》、《电子病历应用水平分级评价标准》、JCI 等标准和要求、结合医院的现有情况，对医院业务及流程进行全面梳理、分析，形成面向未来的整体信息化建设规划。

确保信息化系统架构的先进性、前瞻性，适应中国医院运营特点并能支撑长远的信息化发展和管理变革。

2) 标准化原则

随着医院信息化建设的发展，医院内、医院间信息共享、数据交换、业务协同的需求急剧增长。医院信息化建设过程中，要把标准化工作作为整个项目建设的重点之一。

标准化工作要体现在几个方面：医院业务流程标准化、医院信息系统架构/接口标准化、医院信息数据标准化。

对于标准化采用引用和开发相结合的原则，关注国际信息化标准化的发展，等同等效应用国际标准如：HL7、CDA、IHE、DICOM 等，遵循各种卫生行业标准如：《中国医院信息系统数据集》，《病历书写基本规范》、《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方案(简称“方案”)》等，支持统一的计算机技术和网络互联标准如 XML、WEBSERVICE、JMS 等。通过使用标准的语义和编码，支持规范的医疗信息分类和语义理解，如 ICD10 等。

3) 可行性原则

鉴于中国医院信息化建设与国际医院信息化建设水平存在比较大的差异，国际医疗信息相关标准、规范在国内医院应用不广泛，完全照搬外国医院建设经验，全面、完整地支持国际标准、规范，工作难度大，风险高，所以要明确可行性原则。

要基于医院现有系统的现状，进行整体规划，明确阶段目标，充分论证，项目建设过程全程引入评审机制，评审成员由国内信息化知名专家组成，确保项目建设规划先进性的同时可付诸于实施。

4) 易用性原则

医院信息系统功能满足用户的要求是开发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在成熟的产品上提供客户化定制方法及工具以满足业务特点。相关应用遵循统一的应用架构原则，以确保整体运行效率与成本。

5) 安全性原则

数据和系统的可靠性和安全性对一个应用系统是至关重要的，因此对于信息系统来说，要充分考虑到可能出现的问题，必须把这一原则作为极为重要因素考虑。

数据交换、业务集成和信息展现所处理、传送和管理的信息，可能涉及到不同部门和系统的秘密或敏感信息，此类信息处理和传递的任何环节如果出现漏洞，其损失将是巨大的。因此，系统的安全性将是十分重要的原则。其次，数据交换、业务集成

和信息展现承受着大批量的关键性数据的流转、交换和存储，系统的安全性将是系统建设需要重点考虑的问题。

6) 开放性原则

信息系统建设的根本目的在于信息交换，因此在系统建设中采用的各项软、硬件技术和产品必须符合开放性原则，符合当前国际标准或者的国内标准。

7) 扩展性原则

医院自身条件及其外界环境是不断发展变化的。产品从应用到设计不能只满足已知需求的处理能力和性能，应该尽可能不受限制的考虑扩展处理能力，尤其是要考虑与合作业务的关系，延伸业务生命周期。采用开放式体系架构，使系统具备较强的动态适应性。

8) 规划性原则

医院信息化建设是一个动态的进程，是一个比较复杂的系统工程，不可能一上马就达到国际水平，更不可能一步到位。因此，在方案中体现了系统建设与医院当前业务及未来业务的协调同步，应考虑到医院的近期、中期及长期的发展。具有统一规划、分步实施、不断完善、逐步升级的能力。

2 总体要求

2.1 政策依据

-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中发〔2009〕6号）
-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国发〔2012〕11号）
- 3) 中共中央国务院《卫生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国发〔2012〕57号）
- 4) 卫生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加强卫生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卫办发〔2012〕38号）
- 5) 卫生部《“十二五”卫生信息化建设工程规划》（2011年）
- 6) 卫生部《病历书写基本规范》（2010年）

2.2 技术标准

- 1) 卫生部《电子病历基本规范（试行）》（2010年）
- 2) WS 445-2014电子病历基本数据集

- 3) WS/T 447-2014基于电子病历的医院信息平台技术规范
- 4) 电子病历共享文档规范
- 5) 医院信息平台基本交互规范
- 6) 卫生信息共享文档编制规范
- 7) 卫生部《基于电子病历的医院信息平台建设技术解决方案（1.0版）》
- 8) 卫生部《卫生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工作管理办法》

2.3 运行环境

1) 技术架构

采用先进的一体化软件多层体系结构，基于 C/S/S 架构或 B/S 架构。

2) 服务器操作系统

数据库服务器可支持 UNIX、Linux、Windows 等系统，应用服务器应能支持 Windows、Linux 等系统。

3) 工作站操作系统

应能支持 Windows 系列操作系统。

4) 数据库系统

应能支持企业级大型关系型或后关系型数据库，必须保证 500 用户并发访问的性能要求，支持多种数据备份方式，提供完整的数据恢复能力。

3. 项目建设内容要求

3.1 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建设

扩容现有的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硬件，配置独立的电子病历互联互通集成服务器和数据库服务器；扩容目前的存储设备；实现全业务系统的双机热备高可用配置。需求如下：

3.1.1 业务服务器配置要求

序号	指标项	参数要求
1	▲设备制造商	国际著名厂商产品，非 OEM 或贴牌产品 设备原厂商在中国有生产厂，商务处理流程及时，到货快捷。
2	总体要求	4U 机架式服务器

3	▲处理器	处理器≥4 颗 Intel Xeon E7 4850V3，每 CPU≥14 核，主频≥2.2GHz，缓存≥35M
4	▲内存	内存≥128GB DDR4-2133 内存，内存可扩展数量≥6TB
5	内存可靠性	高级 ECC 先进内存保护技术，支持在线备援，内存镜像，支持双位内存数据纠正
6	硬盘	硬盘≥3 块 300GB 10K SAS 2.5" SFF 接口热插拔 SAS/SATA 硬盘；最大支持 10 块，硬盘采用全金属托架设计
7	RAID 功能	配置 SAS 磁盘阵列控制器，≥4GB flash 高速缓存，无需电池，支持无限期数据保存，支持在线更改 RAID 级别
8	网卡	含集成网卡，配 2 块万兆光纤网卡。
9	光通道卡	2 块 8GB HBA 卡
10	配件	DVD 光驱，配套机架安装导轨；
11	I/O 扩展	≥4 个可用 I/O 插槽，可以扩展到 9 个
12	管理工具	管理功能：CPU/内存/硬盘支持故障前预报警功能；服务器内部具有不少于 30 个温度传感器，监控系统可实时监测内部主要部件的状态，包含 CPU、内存、PCI 槽、风扇、电源、温度等信息（提供监控界面截图），主板集成了 4GB 的 Flash 空间，集成所有系统软件及驱动在主板上，无需启动光盘即可直接安装部署服务器，通过软▲件工具包实现安装操作系统、实用程序、管理代理和系统固件等，支持随时在线更新； 远程管理：须配置独立远程管理芯片，具备图形化的远程控制界面，能远程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服务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虚拟介质、温度监测、电力和热量控制，支持主流的移动端登录（提供界面截图）
13	冗余电源及风扇	电源风扇≥4 个冗余风扇；热插拔冗余电源≥2 块
14	▲供货保障与服务	上述设备及配件必须全部采用原厂原包产品，投标时提供原厂盖章的点对点技术响应文件，提供原厂商出具的供货证明函及 7*24 三年免费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15	数量	6 台

3.1.2 存储设备配置要求

序号	指标项	参数要求
1	▲基本要求	国际知名品牌，原厂生产，有自主知识产权，非 OEM 产品；产品线投放市场十年以上
2	▲存储架构	统一存储架构；支持 FC、iSCSI、FCoE、NFS、CIFS 等连接协议
3	存储控制器	冗余 SAN/NAS 控制器，采用双活模式；
4	主机接口	支持 FC、FCoE、iSCSI、Ethernet 接口
		支持 FC：16/8Gbps、FCoE：10Gbps、iSCSI：10/1Gbps、Ethernet：10/1Gbps

序号	指标项	参数要求
		每台配置≥4个8Gbps FC接口
5	▲阵列高速缓存	每台实配一级缓存：≥16GB，（不含任何性能加速模块、FlashCache、PAM卡SSDCache等）
6	阵列加速缓存	实配800GB SSD二级加速缓存
7	最大LUN数量	≥4096
8	最大LUN容量	≥128TB
9	▲阵列内部后端磁盘通道总带宽	实配≥96Gb
10	硬盘介质选择	可在同一磁盘柜中混用SSD盘、SAS硬盘和NL-SAS硬盘
11	▲存储容量	5个SAS接口类型/400GB/2.5"MLC SSD硬盘（其中2个可用于二级缓存） 15个SAS接口类型/1200GB/10000rpm 2.5"SAS硬盘（数据磁盘）
12	▲硬盘扩展	单一阵列≥260个硬盘，支持高密度磁盘扩展柜
13	支持磁盘介质容量	SSD盘：400GB/800GB SAS磁盘：1200GB/900GB/600GB/300GB/10Krpm SAS磁盘：600GB/300GB/15Krpm NL SAS磁盘：1TB/2TB/3TB/4TB/6TB 7.2Krpm
14	RAID级别改变及RAID重组功能	支持在线RAID级别改变及RAID重组功能
15	在线扩容	支持在线加磁盘和在线容量扩展
16	LUN扩容	支持在线LUN容量扩展
17	数据安全性	支持数据块加入硬件检验码； 支持对磁盘阵列中的数据进行加密，防止非法访问
18	节电模式	配置节电功能，可以在磁盘不使用的時候，关闭磁盘运转及电源板，节约电能
19	I/O优化控制技术	具备动态硬盘流量控制技术，对I/O访问的时间分配进行动态最优化处理，读写缓存动态分配
20	虚拟化技术	配置自动精简配置（ThinProvisioning）功能
21	自动分层功能	支持自动分层管理功能，通过采样应用数据I/O负载情况，能让业务数据在不同性能的磁盘之间进行自动迁移，迁移过程对应用透明，且要求数据迁移的颗粒度不大于300MB
22	缓存分区技术	支持缓存分区功能，支持限制卷组的缓存大小，保证重要卷组及应用的最优缓存性能
23	自动QoS功能	可实现基于LUN、主机或端口设定的响应时间而自动调整存储资源，避免存储资源的争用，简化存储调优管理工作

序号	指标项	参数要求
24	故障磁盘数据保护	支持硬盘错误自检和后备保护，支持快速数据重建和恢复。系统能够自动检测硬盘错误，将出错硬盘复制到后备硬盘，动态地加载后备硬盘，提高后备硬盘的重构时间
25	RAID 类型	支持 0, 1, 1+0, 5, 5+0, 6 等 RAID 级别
26	最大主机连接数量	≥1024，提供无限制数量和主机类型连接许可
27	冗余部件热插拔	支持存储控制器、风扇、电源等部件冗余热插拔更换，支持全局热备硬盘
28	掉电 Cache 保护	支持掉电 Cache 数据保护，并在掉电情况下能将 Cache 数据回写至 SSD 磁盘
29	无中断软件升级	支持不中断阵列服务的情况下进行阵列固件及软件的安装和升级
30	支持操作系统平台	AIX、HP-UX, Solaris, Windows, Linux
31	▲阵列管理软件	配置基于阵列的高级图形化存储管理软件和 LUN 访问控制软件；具有事件监测工具帮助排错，支持在异地通过网络进行阵列的管理。配置性能管理功能，能提供实时监控，告警及历史记录。
32	快速拷贝功能	支持内部磁盘快速拷贝功能（含多份镜像、快照、克隆）；
33	远程复制功能	支持磁盘阵列设备间同步、异步数据复制功能；可支持此厂商所有存储产品线产品之间（低端双控制器存储、中端双控制器存储、高端多控制器存储）的底层复制；支持此厂商至少近三代存储产品线之间的底层复制。
34	存储集群功能	支持存储设备之间实现双活存储集群功能扩展，当主存储设备发生故障时，容灾存储能够自动接管故障存储业务，接管及切换期间不影响存储相关业务应用的正常运营。采用存储设备自身软件，不接受基于主机的第三方存储镜像软件实现方式。
35	▲通道管理软件	配置多路径链路管理软件，支持链路故障转移，负载均衡；UNIX 主机连接数量 ≥1024
36	▲供货保障与服务	上述设备及配件必须全部采用原厂原包产品，投标时提供原厂盖章的点对点技术响应文件，提供原厂出具的供货证明函及 7*24 三年免费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37	数量	1 套

3.1.3 网络光纤交换机配置要求

序号	指标项	规格参数
1	设备制造商	设备厂商与存储同一品牌。
2	端口数量	单机端口数 ≥24，当前激活 16 口，具有 8 Gb/s 光纤全双工性能的端口，最大 384 Gbit/s 背板吞吐率

3	吞吐率	支持最大支持 16 个 ISL 聚合, 64 Gbit/s 吞吐率
4	其他	与包含以下系统的异构环境集成：Windows、Windows NT、UNIX、AIX、Linux 和 Solaris；
		标配支持 Hardware Enforced Zoning, Web Tools, Server Application Optimization, 可选支持 Adaptive Networking, ISL Trunking, Fabric Watch, Extended Fabric
		提供与交换机相匹配的 SFP 模块及连接线缆等配件。
5	安装和服务	标准机柜安装，提供三年的原厂专业服务
6	数量	1 台

应用系统的建设及升级

按照评测标准的 58 个数据集和 53 个共享文档建立起统一的电子病历数据资源库并实现电子病历数据的标准化改造；依据互联互通交互规范实现全部 32 个交互服务对现有的业务系统提供交互服务；建设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实现全院业务系统的统一用户管理及登录认证服务；建设基于角色的门户系统，实现全院职工的个人工作门户平台；在统一电子病历数据资源库的基础上进行数据主题的建模，提供医院运行、医疗质量与安全监测。

具体建设需求如下：

序号	系统名称	简要功能
1	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整合平台	建立起符合评测标准的 58 个数据集和 53 个共享文档要求的电子病历共享数据库；实现全部互联互通交互规范 32 个交互服务
2	统一身份认证及门户系统	建立全院统一认证服务中心及用户统一管理中心，为所有用户提供可定制的个人工作台门户
3	医疗业务全过程质量管理监测系统	提供医院运行、医疗质量与安全监测指标库、系统升级

3.2.1 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整合平台改造

重点完成医疗信息集成、卫计委制定的标准数据集（58 个）、互联互通交互服务功能（32 个）、共享文档规范（53 本）的测评程序标准化建设改造工作。具体工作如下：

3.2.1.1 医疗信息集成

通过引入集成引擎产品，将原有的点对点互联方式，转化为服务提供系统/集成平

台/服务消费系统，三点连接方式，降低系统互联的复杂度，使得服务（接口）通过集成平台易于复用、管理和监控。

引入具备消息传输层，接口数据集成层，流程管理层的集成平台产品后，将系统间接口以服务的方式在平台上进行统一发布，并符合相应的数据标准，如 HL7 V3 标准等。

IE 集成引擎产品包括三个主要架构：执行引擎、整合的 IDE、管理监控平台三部分。

以下简要介绍三个关键架构的功能和提供的服务：

(1) 执行引擎：

作为整个集成平台的核心，提供了稳定高效的运行环境，充分保证了部署在执行引擎上的内部数据交换，消息映射、消息路由，消息的持久化，使所有部署到平台上的服务对外提供稳定的服务。

- 服务的创建与管理 (Service creation and hosting)：用 ESB 作为服务容器来暴露和管理可重用的服务。
- 服务调解 (Service mediation)：隐藏服务消息的格式和协议，将业务逻辑从消息中独立出来，并可以实现本地独立的服务调用。
- 消息路由 (Message routing)：基于内容和规则的消息路由、消息过滤、消息合并和消息的重新排序。
- 数据转换 (Data transformation)：在不同的格式和传输协议中进行转换数据。
- 面向医疗行业的扩展服务提供：

HL7Adapter	Dicom Adapter	IHE 服务(已通过 IHE 测评)
connector	协议解析	CT (时间同步)
HL7 解析器	文件解析	PDQ (患者人口学信息查询)
HL7 构造器	MPPS	PIX (患者交叉索引)

(2) 整合的 IDE：

- 组件化设计
- 基于通用 Eclipse 的 IDE 环境，方便开发者和管理者操作
- 拖放式的设定消息流程的定义
- 图形化快速修改维护流程

- 灵活可扩展的数据库连接配置
- 自动化工具进行数据映射和格式转换
- Transformer 节点提供 SQL 语法查询语句，以及灵活 Java 语言编程

(3) 管理监控平台：

- 日志查看
- 应用配置
- 服务事件追踪
- 硬件状态报告
- 性能统计
- 审计追踪。

3.2.1.2 数据集规范

S/N	评审指标	等级要求	备注
1	患者基本信息子集	一级	
2	基本健康信息子集	一级	
3	卫生事件摘要子集	一级	
4	医疗费用记录子集	一级	
5	门急诊病历子集	二级	
6	急诊留观病历子集	二级	
7	西药处方子集	二级	
8	中药处方子集（选测）	二级	
9	检查记录子集	一级	
10	检验记录子集	一级	
11	治疗记录子集	一级	
12	一般手术记录子集	一级	
13	麻醉术前访视记录子集	一级	
14	麻醉记录子集	一级	
15	麻醉术后访视记录子集	一级	
16	输血记录子集	一级	
17	待产记录子集（选测）	一级	
18	阴道分娩记录子集（选测）	一级	
19	剖宫产手术记录子集（选测）	一级	
20	一般护理记录子集	一级	
21	病危（重）护理记录子集	一级	
22	手术护理记录子集	一级	
23	生命体征测量记录子集	一级	
24	出入量记录子集	一级	

25	高值耗材使用记录子集	一级	
26	入院评估记录子集	一级	
27	护理计划记录子集	一级	
28	出院评估与指导记录子集	一级	
29	手术同意书子集	一级	
30	麻醉知情同意书子集	一级	
31	输血治疗同意书子集	一级	
32	特殊检查及特殊治疗同意书子集	一级	
33	病危（重）通知书子集	一级	
34	其他知情同意书子集	一级	
35	住院病案首页子集	一级	
36	中医住院病案首页子集（选测）	一级	
37	入院记录子集	一级	
38	24h 内入出院记录子集	一级	
39	24h 内入院死亡记录子集	一级	
40	首次病程记录子集	一级	
41	日常病程记录子集	一级	
42	上级医师查房记录子集	一级	
43	疑难病例讨论子集	一级	
44	交接班记录子集	一级	
45	转科记录子集	一级	
46	阶段小结子集	一级	
47	抢救记录子集	一级	
48	会诊记录子集	一级	
49	术前小结子集	一级	
50	术前讨论子集	一级	
51	术后首次病程记录子集	一级	
52	出院记录子集	一级	
53	死亡记录子集	一级	
54	死亡病例讨论记录子集	一级	
55	住院医嘱子集	一级	
56	出院小结子集	一级	
57	转诊（院）记录子集	二级	
58	医疗机构信息子集	一级	

3.2.1.3 共享文档规范

S/N	评审指标	备注
1	病历概要	
2	门（急）诊病历	
3	急诊留观病历	

4	西药处方	
5	中药处方	
6	检查报告	
7	检验报告	
8	治疗记录	
9	一般手术记录	
10	麻醉术前访视记录	
11	麻醉记录	
12	麻醉术后访视记录	
13	输血记录	
14	待产记录	
15	阴道分娩记录	
16	剖宫产记录	
17	一般护理记录	
18	病重（病危）护理记录	
19	手术护理记录	
20	生命体征测量记录	
21	出入量记录	
22	高值耗材使用记录	
23	入院评估	
24	护理计划	
25	出院评估与指导	
26	手术同意书	
27	麻醉知情同意书	
28	输血治疗同意书	
29	特殊检查及特殊治疗同意书	
30	病危（重）通知书	
31	其他知情告知同意书	
32	住院病案首页	
33	中医住院病案首页	
34	入院记录	
35	24小时内入出院	
36	24小时内入院死亡记录	
37	住院病程记录首次病程记录	
38	住院病程记录日常病程记录	
39	住院病程记录上级医师查房记录	
40	住院病程记录疑难病例讨论记录	
41	住院病程记录交接班记录	
42	住院病程记录转科记录	

43	住院病程记录阶段小结	
44	住院病程记录抢救记录	
45	住院病程记录会诊记录	
46	住院病程记录术前小结	
47	住院病程记录术前讨论	
48	住院病程记录术后首次病程记录	
49	住院病程记录出院记录	
50	住院病程记录死亡记录	
51	住院病程记录死亡病例讨论记录	
52	住院医嘱	
53	出院小结	

3.2.1.4 交互服务

S/N	评审指标	备注
1	新增个人身份注册服务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2	个人信息更新服务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3	个人身份合并服务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4	个人基本信息查询服务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5	新增医护人员注册服务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6	医护人员信息更新服务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7	医护人员信息查询服务	平台改造
8	新增医疗卫生机构（科室）注册服务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9	医疗卫生机构（科室）信息更新服务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10	医疗卫生机构（科室）信息查询服务	平台改造
11	电子病历文档检索服务	平台改造
12	电子病历文档注册服务	平台改造
13	电子病历文档调阅服务	平台改造
14	医嘱接收服务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15	医嘱查询服务	平台改造
16	申请单接收服务	平台改造
17	申请单查询服务	平台改造
18	医疗卫生人员注册服务调用（区域）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19	医疗卫生人员更新服务调用（区域）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20	医疗卫生机构注册服务调用（区域）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21	医疗卫生机构更新服务调用（区域）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22	调用区域个人身份注册服务（区域）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23	调用区域个人基本信息查询服务（区域）	平台改造
24	病历文档上传服务调用（区域）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25	病历数据检索服务调用（区域）	平台改造

26	病历数据查询服务调用（区域）	平台改造
27	门诊就诊登记服务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28	门诊就诊查询服务	平台改造
29	住院就诊登记服务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30	住院就诊查询服务	平台改造
31	出院登记服务	三方互联互通改造
32	出院信息查询服务	平台改造

3.2.2 统一身份认证及门户系统

建立全院统一用户管理和认证平台，为所有用户提供可定制的个人工作台门户。建立统一用户管理和认证平台，主要与 HIS、EMR、移动护理、HRP、OA、HR、BI、CDR 系统进行用户推送的集成以及认证集成。最终在多个应用系统中，用户只需要登录一次就可以访问所有相互信任的应用系统。

- 实现院内的统一用户身份认证和权限控制体系，同时，要求能与集成平台实时同步统一身份认证信息。
- 支持统一的身份管理、注册服务管理、唯一索引管理、交叉索引管理、认证服务、权限管理、审计管理功能。支持多种认证模式，LDAP、EAS 用户认证、WINDOWS 身份认证、委托第三方认证或者混合的认证模式。
- 基于 LDAP 和 PKI 技术和权威的 CA 认证技术。
- 实现统一的身份管理、权限管理、信息加密、数据签名、电子签章等系统基础安全框架。
- 采用统一的用户信息管理，集中加分布式信息访问授权，实现高效的用户管理。
- 支持多种认证凭证：用户/口令、数字证书等。
- 支持与业务系统用户信息、授权信息的共享与同步。
- 支持基于用户或角色的授权管理；
- 用户访问的强审计功能。
- 支持 1000 以上高并发数量。

3.2.3 医疗业务全过程质量管理监测系统

商业智能（Business Intelligence，简称 BI）作为一种能实时处理大数据、能将现有的数据转化为知识的先驱技术，由数据仓库（或数据集市）、查询报表、数据分析、数据挖掘、数据备份和恢复等部分组成的，能够进行 OLAP 分析、数据整合、数据上报、数据分发、数据校验、动态报表查询、报表自动打印、报表自动合并分析。它

可以帮助医疗机构寻找最好的模式来支持业务决策，为医疗业务全过程质量管理监测的建模提供基础，提高临床辅助决策，实现与卫计委医管司 HQMS 平台对接，按照所需上报指标，提供高质量的监测数据；同时满足互联互通四级甲等评测对于相关数据指标的监测。

➤ 医疗质量监测

从患者医疗质量与安全、单病种质量监测、重症医学质量监测、合理用用监测情况，为各科室提供相关业务信息服务，有力的促进医院总体医疗质量水平提升。

➤ 病患负担

包括住院病人地区分布、检验项目分析、治愈好转率分析、诊断效率分析、诊断符合率分析、抢救成功率分析、医院感染分析、平均住院天数分析、医疗收入、每门诊人均费用趋势分析、占比分析、医生排名分析，通过有效的分析，帮助医院提供费用合理、流程顺畅、安全有序的优质医疗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

➤ 门诊统计

通过门诊量分析、门诊诊断分析、门诊挂号分析、实时候诊人次、已就诊人次、医生工作量分析、门诊收费分析（药品、诊疗划分）、处方分析以及门诊量的趋势分析，为制定工作计划和药品储备提供可靠决策依据。

➤ 住院统计

分别从手术分析、病床分析、病人医嘱分析、病人状态变化分析、住院人次分析、收入分析、医保费用分析、自费费用等分析在院情况，从管理者角度准确掌握在院病人情况，提高医院管理质量。

➤ 病种分析

以病种为主线，突出病案分析中的最大环节：病种分析，使用多种分类方法，分析各病种诊疗工作量和质量。

➤ 药品分析

药品分析包括药品入库情况分析、药品入库分析、药品使用。通过药品分析及时、准确的数据支持医院对临床合理用药的管理提供科学的依据，药品价格明显下降，不合理用药现象得到一定程度的控制。同时特别开辟抗菌药物和激素的监管，紧密监控敏感药品的销售使用情况。

4. 其他要求

4.1 系统软件技术路线

投标人对于软件系统开发的技术要求如下：

4.1.1 技术应用的架构先进性

采用业界近年发展的各项新技术，如 SOA（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企业应用集成、体系架构、平台化软件、软件及服务(SAAS)等等。不仅要进行应用环境的综合分析评价，还要对应用软件、平台系统、底层架构开发所用的数据库系统及开发工具及所选择的开发方法、开发策略、开发规范、软件开发所贯穿的管理思想等诸方面做出全面的考虑。另外，需要以全生命周期的观点对系统投运后的持续修改完善、功能扩充、维护升级、技术更新、集成协同等方面进行统筹设计；

4.1.2 注重整体架构设计

将医院信息化所涉的硬件、软件、辅助设施在整体服务体系建设的顶层设计下，作为有机整体进行建设设计与优化，以信息化基础设施、企业应用架构的观点进行统筹考虑，而不是传统单一应用系统的建设方式。

4.1.3 平台化的体系架构

将信息化基础设施进行分层设计，包括具体应用与功能应用的分层、应用与数据分层、不同类型数据的分层等，杜绝传统建设中只以具体应用系统建设为重点的“单层”建设方式，保证整体信息基础设施的灵活性、可扩展性、厂商兼容性、可维护性等要求。

4.1.4 符合 SOA 的整体架构

以形成松散耦合的整体架构，各系统之间形成有机的整体、互联互通、资源共享、业务协同，但同时又能独立运行、故障隔离，不同的厂商的产品在标准接口及统一的集成平台支撑下协同工作，以便于各部分择优选择厂商基础上构建统一的集成数据中心。

4.2 实施要求

- 1) 建立全院统一的标准字典库（如人员信息、诊疗目录、疾病目录、药品目录、患者基本信息、科室设置、ICD10 等）和标准业务库（如病案档案），实现系统间的数据共享和互操作，并提供数据的管理和维护功能。
- 2) 根据医院的具体系统建设集成情况及业务流程梳理并定义出院内信息交互的标准

场景,定义并设计场景交互中的基于 HL7 V3 标准消息,指导院内各 HIT 厂商的集成交互活动,实现检查流程标准化、费用处理标准化、接口服务标准化。

3) 根据医院的实际情况和建设需求设计并定义基于 HL7V3 标准的标准化 CDA 规范,以指导院内外各集成 HIT 厂商的 CDA 交互活动。

4) 设计 LIS 接口规范,实现 LIS 集成:接受其它应用系统的检验申请或取消申请并发给 LIS 系统;将 LIS 系统的检验确认消息发送到相应系统;将生成的检验结果通过集成平台发送到相应系统并存储到标准业务库中;提供集成平台调用展现检验报告的 API,供其它系统使用。

5) 设计 PACS 接口规范,建立专项的放射、超声、OCT、显微镜、病理等工作站,实现 PACS (包括放射、超声、OCT、显微镜、病理等)集成:接受其它应用系统的检查申请或取消申请并发给 PACS 系统;将 PACS 系统的检查确认消息发送到相应系统;将生成的检查结果通过集成平台发送到相应系统并存储到标准业务库中;提供集成平台调用展现检查报告和影像的 API,供其它系统使用。执行后,PACS 系统负责建立报告单与申请单的关联关系,并把检查文字报告发送到集成平台。

6) 设计 HIS 接口规范,实现 HIS (包括门诊系统、住院系统、药品管理系统、耗材管理系统等)集成:将检查、检验申请通过集成平台发送相应系统,接收其它系统发送的检查、检验确认消息,接收检验、检查结果;调用检验和检查报告展现工具;将患者就诊记录(如门诊处方、门诊病例、检查、检查、治疗申请单、门诊费用、住院医嘱、护理记录等)存储到标准业务库中。

7) 设计接口规范,完成各系统的集成,接收来自 HIS 系统的住院医嘱、护理记录、病情记录、病案首页、患者健康档案等数据,接收来自 LIS 系统检验报告,接收来自 PACS 系统检查报告等。

8) 协助 HIS 厂商完成社保系统、银行接口和 HQMS 接口规范,实现社保系统、银行、医疗质量管理监测 HQMS 通过集成平台与 HIS 系统的集成。

9) 以上集成任务只是基本要求和简单描述,具体工作根据医院实际情况,按医院要求完成医院所有应用系统的集成,完全消除医院信息孤岛。

4.3 实施人员保障

1) 要求投标人需在投标时指定相应的项目负责人,包括项目总负责人、项目软件部分技术负责人、项目集成部份技术负责人。以上三位负责人不得兼任。投标时投标方需

提供以上三人的身份证号码、资历证明材料、简历（学习培训经历、技术能力、项目经验、对医卫行业项目的参与程度等）。

2) 投标时，三位负责人需到现场，接受评标专家可能的质询，在项目建设期间，以上三位负责人需长驻用户现场办公，如投标时的负责人在实施阶段不能按采购方要求驻用户现场办公，采购方有权取终止合同。

3) 投标人需在投标时提供主要核心实施人员的名单 10 名，并提供该部分人员的资历证明材料，及该部分人员近三个月在投标人公司连续的社保交费凭据。在项目实施期间，该部分人员也需要按用户要求常驻现场办公。

4) 要求中标人在项目实施期间必须保障 10 人以上（同时）且业务能力能充分保障项目实施的现场开发、部署实施、集成调试、数据建设与试运行（工作地点由采购方指定和提供），以保证项目开发与需求方的要求一致。在项目试运行阶段，中标人需有 10 人以上（同时）的技术保障力量驻现场保障和故障的及时排除，且其技术能力覆盖系统建设要求。

4.4 培训要求

投标人应提供完善的培训方案，应负责对所有参与项目的人员进行培训，并提交详细培训计划。系统的培训对象包括，普通用户和管理员用户。

投标人需提供详实的培训计划和培训方案。培训方案包含培训内容、培训课时等。系统的培训工作要在系统上线试运行前实施，并在培训实施前编制专门的培训材料。

4.5 售后服务及故障响应要求

1) 售后服务：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明确售后服务方案、维护方案和故障响应时间。

2) 接到报修后，1 小时内应答、2 小时到达现场维护。

3) 应用软件售后服务：自项目验收之日起，投标人提供 3 年免费售后服务。

4) 硬件及外购系统软件售后服务：提供采购人要求的和中标产品生产厂家承诺的售后服务内容。

5) 投标人应在广州设有常驻售后服务机构，并在采购人单位信息部门有常驻业务能力能充分保障项目正常运行的工程师 2 名（须提供在广州售后服务机构的办公场所、售后服务人员资质证明文件、社保缴费证明等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提供现场服务，并

有强有力的售后服务支持。

4.6 性能需求

- 1) 支持大数据量信息的存储和处理能力。
- 2) 在网络状况良好的情况下，一般数据查询响应时间小于等于 2 秒，较为复杂的数据处理时间小于等于 5 秒。
- 3) 应用系统能够支持超过 500 个用户的并发访问能力。
- 4) 通过平台承载连续数据交换量至少要达到日平均 20 万条以上。

4.7 安全需求

- 1) 用户访问权限控制：系统采用基于角色的安全控制策略，为系统管理员提供灵活的维护功能。
- 2) 数据安全：系统能够提供日备份功能，如果系统崩溃，能够恢复前一日数据。
- 3) 系统稳定运行：系统能够 7X24 小时不间断运行。

4.8 工期及验收要求

- 1) 交货、安装地点：用户指定。
- 2) 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10 个月内完成。
 - (1) 合同签订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改造工作，保证项目满足测评四级甲等评测要求；
 - (2)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月内，完成项目测评四级甲等验证工作，并在 10 月底完成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四级甲等自评工作。
 - (3) 在 2016 年 11 月底，顺利通过卫计委专家现场验证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四级甲等测评，成为广东省内首家互联互通四级甲等评测医疗机构。
- 3) 工期违约责任：
 - (1) 投标方不履行工期要求或履行工期要求不符合约定，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投标方应按工期要求约定时间完成软件系统，每延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除延迟开发周期以外，投标方若出现其它违约行为，每天应按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 (2) 投标方给业主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投标方应予以赔偿。

(3) 投标方承接项目后，无法履行项目主体功能要求及其技术标准要求，业主方有权收回已经支付的所有项目费用，并可按损失时间计算其另需赔偿费用赔付给承建方。

4) 验收：在安装调试完成试运行用户满意后，由甲乙双方共同组织验收，以通过卫计委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四级甲等测评为最终验收合格标准。

5) 验收交付文档。

(1) 需求分析说明书。

(2) 概要设计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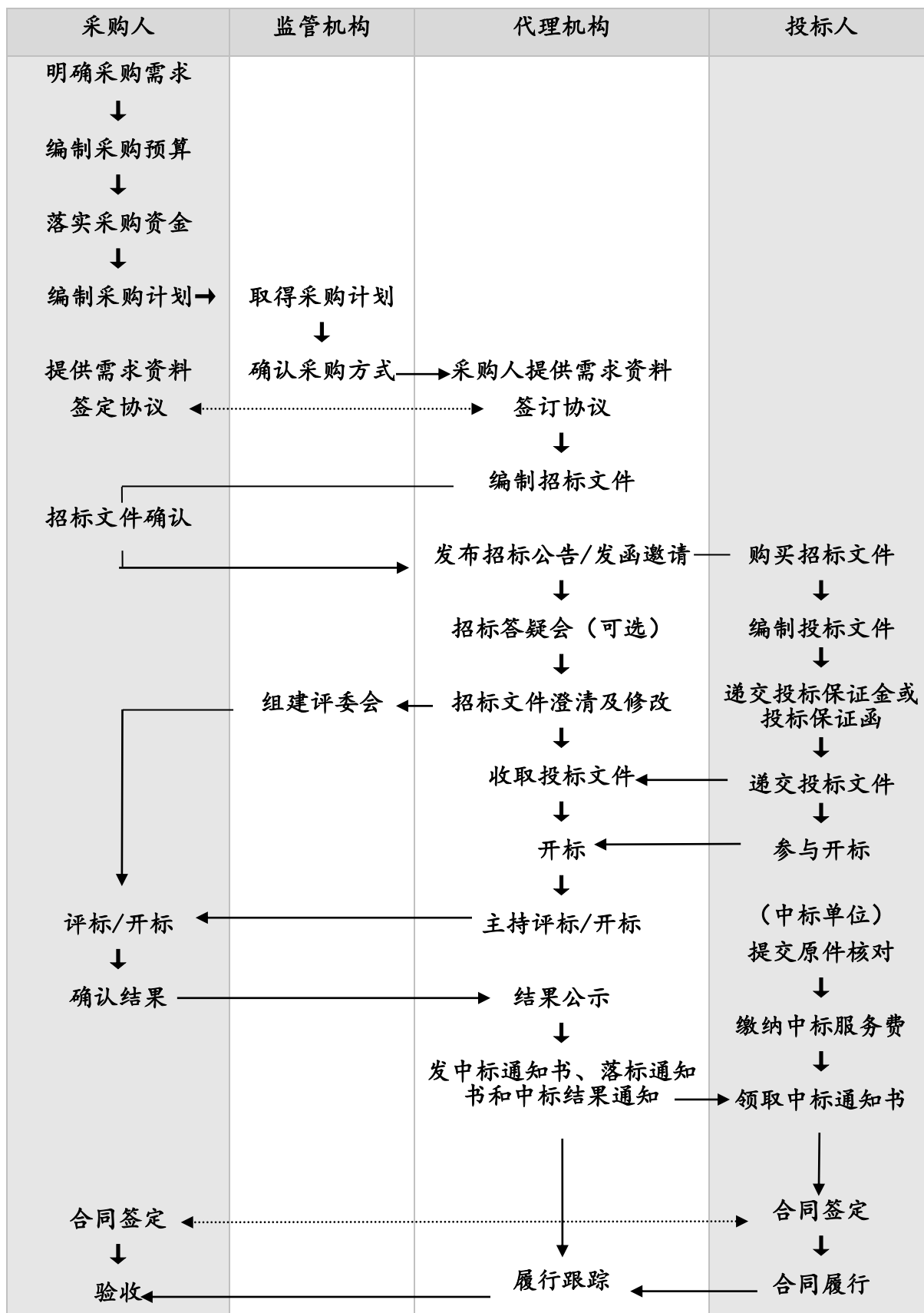
(3) 详细设计说明书。

(4) 测试报告。

(5) 用户使用手册。

(6) 项目验收报告。

第三节 工作流程图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是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简体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简体翻译本为准。

1.2 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或国际公制单位。

2. 投标文件的组成

2.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按本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格式编写，至少包括以下部分：

- (1) 投标文件目录表
- (2) 投标人应提交的资格符合性审查资料
- (3) 投标人应提交的技术部分资料
- (4) 投标人应提交的服务部分资料
- (5) 投标报价资料

2.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及要求的内容和格式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3.1 投标人投标时提交的全部材料都必须密封，具体包括：

投标文件一式**6**份（正本**1**份，副本**7**份，其中正本密封件为一个独立包装件）；

- (1) **投标报价函（开标会上使用，须单独密封，详见【附件8】）；**
- (2) 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1份（以U盘或刻录光盘形式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起密封提交）。

3.2 **投标文件的正本按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盖章签名处，均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和盖章；**投标文件的任何修改，必须有投标文件签字人在修改处签名及加盖公章才生效，其修改必须清晰。

3.3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的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或电子文档不符，以正本为准。每份投标文件应在封面右上角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本。**

3.4 投标文件每页应有页码（插页除外），除要有明显的目录外，还要有《资格符合性审查导读表》、《详细评审导读表》（详见【附件2】、【附件3】），且导

读表应置于目录之前。

3.5 电报、电话、电子邮件、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4. 投标报价说明

4.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要求填写投标报价文件。

4.2 投标人只允许唯一固定报价，且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修改。对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投标文件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4.3 投标报价应包含产品（含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价款、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保险费、税费以及一切技术和售后服务费等费用；如涉及软件许可使用或技术指导、人员培训的，还应包括软件许可费以及一切技术服务费、人员培训费，投标人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4 投标人漏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4.5 投标人应以人民币为单位填报所有报价，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汇总为准并修正总价【单价的小数点有明显错误除外】。

5. 合格投标人的证明文件

5.1 投标人应提交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以及提供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5.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包括货物的主要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不能完全响应，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投标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买方，投标人都应按第六章附件格式如实填写《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6. 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如下表：

包组号	包组内容	金额（人民币/元）
包一	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一期）	80000

6.2 投标保证金必须以银行划账形式提交，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收款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分行珠江新城支行

账 号：120905636310201

- (2)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账户，开标会现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重要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建议至少提前两个工作日转账。）
- (3) 保证金转账底单请传真至招标采购代理机构（020—87302980），并注明项目编号及所投包号及包组内容。

6.3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采购人和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免受因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采购人或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在因投标人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依法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6.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6.5 投标保证金退还，按如下有关规定执行：

(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凭**供货合同（原件）**到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无息退还手续。

(3) 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能确定中标人的，在投标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退回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6.6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会被没收。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1) 投标人在参与招标活动期间，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广东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规定的；

(2) 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未在招标文件规定期限内签订采购合同的【有特殊情况除外】；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4) 投标人在中标后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的；

(5) 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明确，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之日起的 90 日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7.2 在特殊情况下，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日之前，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要求其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用两个封套装好并密封，且在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及投标人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封套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1.2 包装封套均应注明：

“收件人：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项目（一期）

项目编号：HX12170115YLCZ

包 号：_____

于北京时间2015年12月25日9:30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需单独提交一份“**投标报价函**”，详见【附件8】。

1.4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对因投标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投标截止时间：

2.1 投标截止时间：2015年12月25日9:30（北京时间）。

2.2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15年12月25日9:00-9:30（北京时间）。

2.3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规定的投标时间送达投标地点，任何迟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有效期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规定被没收。

第四章 开标、评标及定标

1. 取消招标活动的权利

采购人经过法定程序，有权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取消本次招标活动，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投标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2. 开标

2.1 本次招标采用一次开标形式，按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

2.2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和主持开标会，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都务必准时参加开标会，并按时签到。

2.3 开标大会由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并邀请监督人、采购人代表参加。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由监督人和投标人代表（投标人代表产生原则：以签到时间为序，按《投标人签到表》的前三名作为投标人代表。）在开标现场共同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由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投标报价函》进行唱标。唱标时，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将投标人名称、包组内容、投标价格以及招标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需要唱标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的相关内容等）进行唱标，现场记录人员做开标记录，并打印出纸质文件给各投标人授权代表、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及采购人代表签名确认（各投标人代表应对唱标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校核，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同意）。

2.4 法定投标截止时，如投标人满足三家及以上的，正常开标，开标时均当众予以拆封、宣读。若不足三家的，则停止开标，并将投标文件原封退还给投标人，当其中某包组投标人少于三家，该包组将视为采购失败，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采购。

2.5 任何迟交或撤回的投标文件将被原封退回投标人。

3.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3.1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7名成员组成，除1名采购人指派评委外，其余6名均由财政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3.2 评标委员会（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4) 评审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 (5) 评审专家所在单位与采购人或参与本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
- (6) 曾参与本项目招标文件论证的；
- (7) 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3.3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得出评标结果，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评标原则、评标步骤和评标方法

4.1 评标基本原则：

- (1) 评标委员会按照规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的相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

4.2 评标步骤：评标过程分初步评审、详细评审两个阶段进行。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详细评审分为技术评审、服务评审、价格评审，且不保证最低投标报价中标。

4.3 评标方法：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内容	技术部分	服务部分	价格部分
权重	40%	30%	30%
分值	40分	30分	30分

根据各投标人的技术、服务、价格得分，计算出各包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各包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进行排序，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5. 投标文件的更正和澄清

5.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以书面形式提交。澄清或说明均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 投标价格的核准

6.1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的错误，更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当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更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 对于买方需要的服务和附带备品、配件所需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外单独报价的话，评分时计入投标报价总价；
- (4) 当投标人的报价出现漏项时，评标委员会取所有投标人的此项最高报价作为漏项报价并更正总价，计算价格得分；【如获中标则视该投标人免费提供该项内容，参照本文第二章 4.4】。
- (5) 开标时，投标报价函的《投标报价一览表》经唱标，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发现与投标文件正本的《投标报价一览表》不一致，以投标报价函的《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 (6)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

6.2 按上述 6.1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更正后的价格，则被视为无效投标，其投标保证金依法予以没收。

7. 初步评审

7.1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其他外部的证据。【详见附表一《初步评审表》】。

7.2 在资格符合性审查时，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投标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
- (2) 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
- (3) 投标报价不是固定唯一价；
- (4) 投标文件的制作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6)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7)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
- (8) 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 (9)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7.3 投标文件的澄清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采用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签字确认后）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及说明，但不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及说明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4 本项目技术指标或资质至少应当有三个品牌型号或三家符合资质要求的供应商能够完全响应。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可由多家供应商参加竞争，但只作为一家供应商计算。

8. 详细评审

8.1 详细评审是对技术、服务和价格进行评审。

(1) 技术评审：对招标文件中各项技术要求的响应程度、产品质量综合评价等因素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统计技术得分是取各评委的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得分。【详见附表二《技术评分表》】。

(2) 服务评审：对招标文件中服务要求的响应程度、销售业绩、财务状况等因素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统计服务得分是取各评委的服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服务得分。【详见附表三《服务评分表》】。

(3) 价格得分：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详见附表四《价格评分表》】。

8.2 综合得分由投标人的技术得分、服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计算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8.3 经评标委员会详细评审，一致认为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9. 定标

9.1 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1)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2) 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9.2 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后，在规定日期内经采购人确认后，我们将在媒体上进行中标结果公示（与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一致）。招标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及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未中标通知书》。

9.3 中标人应出具《中标通知书》，在依法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9.4 如果被选定的中标人不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的承诺签订中标合同，或经核定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事实不符，从而影响公平、公正及中标合同执行的，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9.5 中标人放弃中标、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

9.6 在合同签订前，采购人发现中标人的投标报价、供货范围有缺漏和存在重大偏差，甚至存在欺诈行为时，将有充分理由取消中标人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保留依法追究的权利。

9.7 在合同签订前，如发现中标人存在弄虚作假等情况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

9.8 如果中标候选人均无法签订合同，我们将依法重新招标，对受影响的各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0. 《中标通知书》的发放

10.1 招标结果在相关网站上公示，对招标结果在公示期间如供应商有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代理机构递交正式的质疑文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才视为有效文件）。公示结束后，如无质疑或质疑投诉已处理完毕，由我们向中标人出具《中标通知书》。

10.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人无故改变中标结果，或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须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1. 中标服务费

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中标人须按规定及时向我们缴纳中标服务费，该中标服务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进行收取，详情请广东省物价局网上查询

(1) 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2) 中标服务费以电汇、转账支票或现金的形式一次性支付。

12. 签订合同

12.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照《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遣其授权代表前往与采购人或所指定的用户单位签署合同。

12.2 下列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项目编号为 HX12170115YLCZ 的招标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 (4) 与本次招标活动有关的书面澄清、修改及补充说明。

13. 保密事项

13.1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13.2 公开开标后，直至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13.3 从投标截止日起到定标日止，投标人不得与参加评标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中标人方面向参与评标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13.4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关闭通讯工具或设置为振动状态，统一交由工作人员保管。

附表一 初步评审表

资格符合性审查内容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资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			
投标有效期 90 日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签署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价，且不超出预算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半数以上评委认定为有效标的			
结论			

【备注】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合格”则该投标人为不合格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

附表二 技术评分表（40分）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技术方案整体评价 (2分)	<p>根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方案从总体框架设计、架构、需求分析、行文、扩展性以及和卫计委出台《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符合度等方面评价：</p> <p>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供的医院信息化设计总体框架架构先进性、方案完善可行性，方案需求把握准确性、设计目标具体、明确、合理性，方案体现出面向服务的体系架构设计思想，具有良好的可扩展性；且整体方案符合医院卫生信息化总体规划，体现数据方便整合，易于共享。行文工整、结构严谨等方面综合评定为优的，得2分；</p> <p>投标方案从医院总体框架设计、架构、需求分析、行文、扩展性以及和省、国家医院信息化总体规划的符合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为一般的，得1分；</p> <p>评标专家对投标人的投标方案从总体框架设计、架构、需求分析、行文、扩展性以及和省、国家医疗卫生信息化总体规划的符合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为差的，得0分。</p>	0-2			
总体技术要求 (5分)	<p>投标人采用技术要求：</p> <p>①采用成熟、稳定、先进的面向对象开发技术，系统数据模型和技术架构先进科学，具有标准化的应用，支持未来不断发展变化的业务应用需求，满足要求得2分；</p> <p>②所投软件产品采用基于Java等主流开发平台的得2分，基于.net得1分，其余不得分；</p> <p>③本次招标所涉及的所有软件系统采用主流数据库技术 oracle、SqlServer得1分，其余不得分。</p>	0-5			
投标人所投产品技术方面评价(满分11分)	<p>对投标人所开发的集成平台产品是否符合卫计委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要求进行评价，产品通过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并能提供产品测试报告的得6分，否则不得分。</p>	0-6			
	<p>对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数据管理进行评价：</p> <p>①具有可视化的共享文档浏览器，通过“共享文档”模块能够以表格视图的方式方便地浏览注册的共享文档，通过“调用测评服务”模块可以以表格视图的方式调阅外部共享文档。</p> <p>②具有可视化的公共服务管理系统对标准数据元进行管理和维护，通过“术语数据</p>	0-3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管理”模块对数据集、数据元、数据元值域等进行管理，包括新增、修改、查询、删除、发布等操作，通过“术语映射管理”模块对业务字典与标准之间进行字典映射。 以上全部满足得 3分 ，每一项不满足扣1.5分/项，扣完为止。				
	对投标人所投产品的互操作性进行评价： 投标人建立的32个交互服务与测评要求符合度评价，全部符合并能达到四级甲等要求的得 2分 ，否则不得分。	0-2			
投标人集成平台交互能力考察(2分)	投标人需要提供案例医院投标前一周（5个工作日）基于医院信息平台监控系统连续数据交换量至少要达到日平均20万条以上，加盖案例医院公章，满足以上全部要求得 2分 。	0-2			
投标人BI对于大型医院有效支撑能力考察(2分)	投标人提供HBI对医院的有效支撑证明，投标人需要提供最近三个月（90个工作日）内，医院使用医疗质量管理监测系统的统计汇总数据，并加盖案例医院公章。 满足以上要求，并且统计数据能够明显证明案例医院正常使用HBI系统得 2分 ，无案例医院公章或者无法提供统计数据均不得分。	0-2			
投标人拟派项目建设成员资质评价(6分)	标人须安排HL7标准方面关于HL7 CDA、HL7 RIM模型及HL7V2.X方面的专家对项目的标准建设提供具体的指导，并参与到项目建设过程中，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符合该三项要求的人员资格与资质证书，总分 6分 ，一项无法满足该项不得分。	0-6			
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和实施团队考察(2分)	评标专家对投标人项目实施组织架构、实施计划、各阶段管理、人力资源保障与投入，体现资源整合、统筹规划、应用系统分步实施的建设原则，投标响应情况进行评价： 评价优秀者得 2分 ；评价一般得 1分 ；评价较差得 0分 。	0-2			
投标人现场演示情况(每家演示时间不超过20分钟，其中演示15分钟，答疑时间5分)	投标响应方案完善，述标及答疑过程严谨、条理清晰，评审答疑准确全面，投标产品基于信息平台的演示完整； ①提供多种患者检索方式，至少包含当日门诊、住院、医生个人收藏及预约患者等四种方式； ②集成视图展示至少提供五种视图展示方式，且至少包含急诊索引、综合、门诊、住院和时间轴； ③患者信息至少包含摘要信息、就诊、过	0-10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钟) (10分)	敏、不良反应、诊断、医嘱、检查、检验、手术、病历、会诊等信息，并能直接查看； ④提供基于用药品医嘱闭环管理，支持动态状态显示可跟踪； ⑤供基于用检验、检查类医嘱的闭环管理，支持动态状态显示并可跟踪； ⑥提供基于用手术类医嘱闭环管理，支持动态状态显示可跟踪； ⑦提供基于用病理活动、临床用血闭环管理，支持动态状态显示可跟踪 以上内容全部满足且能完整展现的得满分10分。 以上内容不能全部满足或者不能完全展现的，每少一项扣1.5分/项，直到扣完为止。				
合 计		40分			

【备注】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附表三 服务评分表（30分）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公司整体实力评价（8分）	<p>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整体实力及资质的情况进行评价：</p> <p>①投标人注册资金 10000 万及以上；</p> <p>②具有高新技术软件企业证书；</p> <p>③ISO9000 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p> <p>④具有 CMMI3 级以上认证资质；</p> <p>以上全部满足的得满分 8 分，每少一项扣 2 分/项，直到扣完为止。</p>	0-8			
投标人公司医疗卫生信息化项目业绩评价（12分）	<p>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供业绩证明进行评价：</p> <p>①国内 2000 万元以上的医院信息化软件大型项目实施案例；能提供提供者得 2 分；</p> <p>②投标人在广东地区有至少两家三甲医院案例；能提供者得 2 分；</p> <p>③医院信息平台产品实施案例每提供一家得 0.5 分，最高 3 分，提供关键合同页证明；</p> <p>④实施过的三级甲等医院案例中具有获得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性标准符合性 4 级评测以上认证的客户，能提供得 5 分；</p> <p>不能提供案例的不得分。</p>	0-12			
投标人产品自主知识产权情况评价（4分）	<p>投标人应提供以下产品全部著作权证书或者产品登记证书：</p> <p>1. 医院运营分析与决策支持系统；</p> <p>2. 医院运营管理系统；</p> <p>投标人提供全部产品著作权证书或者产品登记证书的得满分 4 分；</p> <p>投标人提供产品著作权证书或者产品登记证书不全的，每少一项扣 1 分/项，直到扣完为止。</p>	0-4			
投标人培训计划评价（4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培训计划情况进行评价：</p> <p>培训内容丰富，培训分工明确，计划安排合理可行，评价优秀者得 4 分；</p> <p>培训内容，培训分工，计划及安排，评价一般得 2 分；</p> <p>培训内容单调，角色培训分工不明确，计划及安排不合理，评价较差得 0 分。</p>	0-4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
售后服务方案评价（2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对技术能力说明、针对该项目服务团队以及可利用和依托资源、实质响应标书要求提出的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方案，以及响应时间及故障排除时间、服务措施、服务承诺、对服务需求的满足程度等进行综合评价，划分不同档次。</p> <p>售后服务方案优于招标要求得 2 分； 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招标要求得 1 分； 售后服务方案不满足招标要求得 0 分。</p>	0-2			
合 计		30 分			

【备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附表四 价格评分表（30分）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基准价 (人民币)	价格得分

【备注】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

$$\text{价格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第五章 质疑与投诉

1. 投标人有质疑时，必须以书面形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质疑有效期限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质疑书原件，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2.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者提供的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的证明材料并注明该证明材料的确切来源、投标人名称、联系人与联系电话、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受理书面质疑书原件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内做出答复。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有效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4. 质疑联系方式

名 称：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一马路2号珠江宾馆3号楼3楼

电 话：020-87303028

传 真：020-87302980

第六章 附件

【附件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HX12170115YLCZ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
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项目
(一期)

包号及内容：_____

投标单位：_____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附件2】 资格符合性审查导读表

资格符合性审查导读表

资格符合性 审查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提供情况		页码 范围	备注
		有	无		
投标函、投标人资格 文件声明	按附件 4、附件 5 文件格式编制、签署、 盖章(原件)				
投标人资格条件	按招标文件第一章 第一节 投标邀请函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提供证明资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 格证明书、投标人法定 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按附件 6、附件 7 文件格式编制、签署、 盖章(原件)				
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_____元整（¥ 元） (提供交纳凭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有效				
投标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未超出预算				
投标文件制作要求	投标文件完整且符合招标文件签署要求				

【备注】 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
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3】 详细评审导读表

详细评审导读表

文件类型	序号	文件名称	提供情况		页码范围	备注
			有	无		
投标报价部分 (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附件9)				
技术部分 (加盖投标人公章)	1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附件12)				
	2	按照技术评分表中“评分项目”逐一列明 (本表格可加行)				
	3	根据招标文件,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技术资料				
服务部分 (加盖投标人公章)	1	按照服务评分表中“评分项目”逐一列明 (本表格可加行)				
	2	根据招标文件, 投标人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服务资料				

【附件4】 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依据贵方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项目（一期）【项目编号：HX12170115YLCZ】 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7 份。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我方已经全面仔细地阅读了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同意接受及遵守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和规定，并按照其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 我方完全尊重和认可评委会所作的评标结果。【同时，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6.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7. 联系方式：

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备注】本《投标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附件5】 投标人资格文件声明函

投标人资格文件声明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项目（一期）（项目编号：HX12170115YLCZ 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2.

3.

.....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 2、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 3、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 4、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_____
- 5、营业注册执照号：_____
- 6、公司简介
- 7、公司财务情况：

年份	年营业总值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二、投标人获得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资质证明：（如有）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备注

【备注】以上资质或荣誉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我方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贵方有权进行认为必要的调查。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6】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所填内容必须真实、清楚，不得涂改。

3.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7】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全权代表我司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所填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不得涂改。
3.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生效。
4.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附件不需提交。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8】 投标报价函

投标报价函

内装：

1. 《投标报价一览表》原件（详见附件9）；
2. 《退保证金说明函》原件（详见附件10）【仅作退保证金时用】；
3. 保证金转账底单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说明】 本“投标报价函”需单独密封提交。

【附件9】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项目（一期）

项目编号：HX12170115YLCZ

投标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包号	包组内容	数量	报价总价	工期期	备注
一	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一期）	1项	小写： 大写：		

【说明】1. 此表的投标价格包括产品价格、运输、配送、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

2. 此表除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外，还应将此表原件一份置于投标报价函中。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9-1】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项目（一期）

项目编号：HX12170115YLCZ

一、服务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其他费用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明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总报价：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备注】**1. 以上报价须包括本项目的总价和其余各项费用报价，其他费用单列，包含在报价总价中。没有报价的项目视为免费。
2. 汇总报价必须与《报价一览表》一致。
3. 以上内容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适当调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10】 退保证金说明函

退保证金说明函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为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项目（一期）【项目编号：HX12170115YLCZ】投标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请贵司退还时转账至以下账户：

收款单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 ____月____日

【备注】★投标人提供的退还保证金账户必须与实际投标人名称一致，此函要求盖公章。

保证金银行汇款回单粘贴处

（需加盖公司公章）

【附件 11】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华鑫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在贵公司组织的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项目（一期）【项目编号：HX12170115YLCZ】招标中我方如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缴费通知书》后，按要求及时向贵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如我方违约，愿接受贵公司出具的违约通知，按中标服务费的 200%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或采购人付给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我方愿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12】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用户需求书响应表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项目（一期）

项目编号：HX12170115YLCZ

条款序号	用户需求书条款	投标实际参数	响应情况	差异说明

- 【说明】**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投标人响应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 2、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 3、招标文件的★号条款必须满足，否则其投标将会被否决。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12-1】 产品配置清单

产品配置清单

（格式自定）

【备注】投标人应提供详细的产品配置清单（附相关有效的证明资料和产品宣传彩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12-2】 产品的详细参数及简要说明书

产品的详细参数及简要说明书

（格式自定）

【备注】投标人应提供产品详细技术参数及有效的图片资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13】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项目（一期）

项目编号：HX12170115YLCZ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人	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总价	签约日期

【说明】提供 2013 年 1 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的中标通知书、采购合同等证明材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14】 配送售后服务方案

配送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详细写出对此服务提供保障服务的能力（如服务网点数、技术人员等），提供服务的便利性，质保体系及措施及提供配送售后服务。至少应包括下列几项：

- 1、投标人对自己提供货物实行“三包”的说明；
- 2、投标人响应用户配送要求的计划和情况说明；
- 3、可向用户提供的优惠条件程度（备品、配件、专用工具等的供应）；
- 4、对用户人员培训（对人员培训的要求，提出对操作培训、维护培训、现场培训、课程安排等）。
- 5、投标人是否建立专门的售后服务机构（售后服机构的地点、人员）；
- 6、质保期及质保期后的相关服务
- 7、……

厂家售后服务机构	
地 点	
电 话	
人 员	其中技术人员__名
响应时间	接报后__小时内响应，__小时内到达现场，__小时内维修好，如维修不好，有无提供备用机
其它优惠条件	

配送售后服务主要技术人员配置情况：（格式见附件 15）

供货商全省各地级市的产品维修电话和联系人：（格式自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15】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一览表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项目（一期）

项目编号：HX12170115YLCZ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拟担任职务

【备注】1. 投标人必须附上有关个人学历、职称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在使用地区配备稳定的服务人员，须提供服务人员证明材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 16】 通用合同书格式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二〇一五年 月 日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基于电子病历互联互通标准符合性评测标准的医院信息系统升级项目（一期）（项目编号：HX12170115YLCZ）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第二条 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 1.
- 2.
- 3.
- 4.
- 5.
- ...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1. 万元；
2. 万元；
3. 万元。

(二)服务费支付方式：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

权或著作权。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交纳人民币_____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及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履行该合同不符合约定，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软件系统，每延迟一天，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除延迟开发周期以外，乙方若出现其它违约行为，每天应按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

2. 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

偿。

3. 乙方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仍应实际履行合同；不履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并就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4.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6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一式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份，乙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附件

1. 项目招标文件

2. 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3. 项目投标文件

4. 中标通知书

5. 其他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